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

目 录

1、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2
2、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3、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5
4、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7
5、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9
6、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30
7、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31
8、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分红规划（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	40
9、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财务审计 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5
10、关于子公司开展公交票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提供差额补足及流动性支持的 议案	46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6 月 8 日 14 点 30 分

二、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6 月 8 日至 2018 年 6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现场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广场南路 118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葛黎明先生

五、会议议程：

- 1、主持人宣布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报会议出席情况
- 2、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7、审议《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 8、审议《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分红规划（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
- 9、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子公司开展公交票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提供差额补足及流动性支持的议案》
- 11、股东（或授权代表）发言
- 12、现场股东（或授权代表）投票（推选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与律师共同计票、监票）
- 13、主持人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14、休会（等待上证所网络投票结果）

- 15、主持人宣布最终投票结果
- 16、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7、宣读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18、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之一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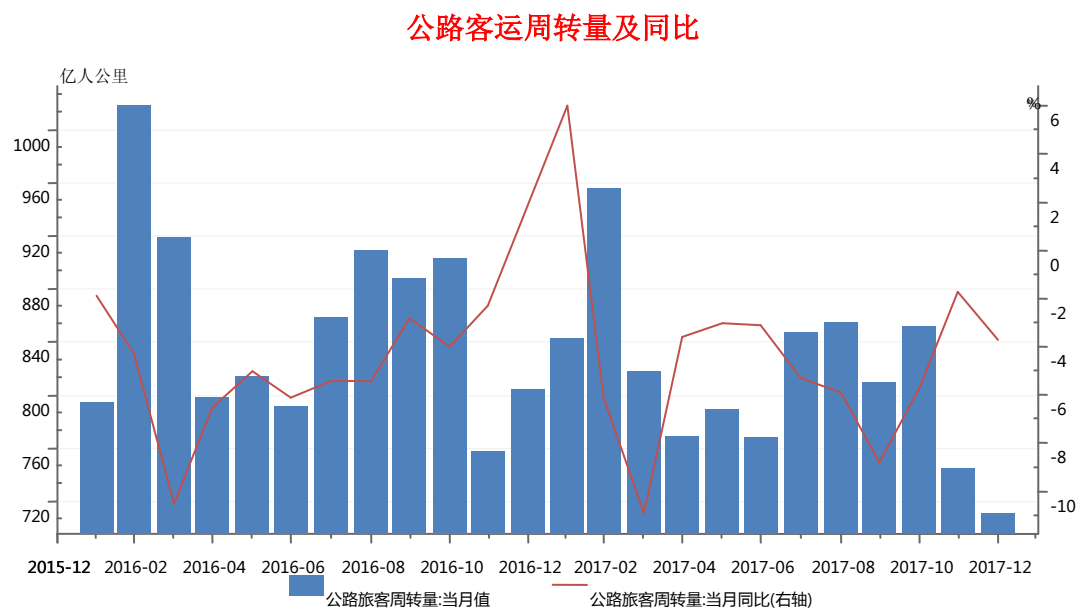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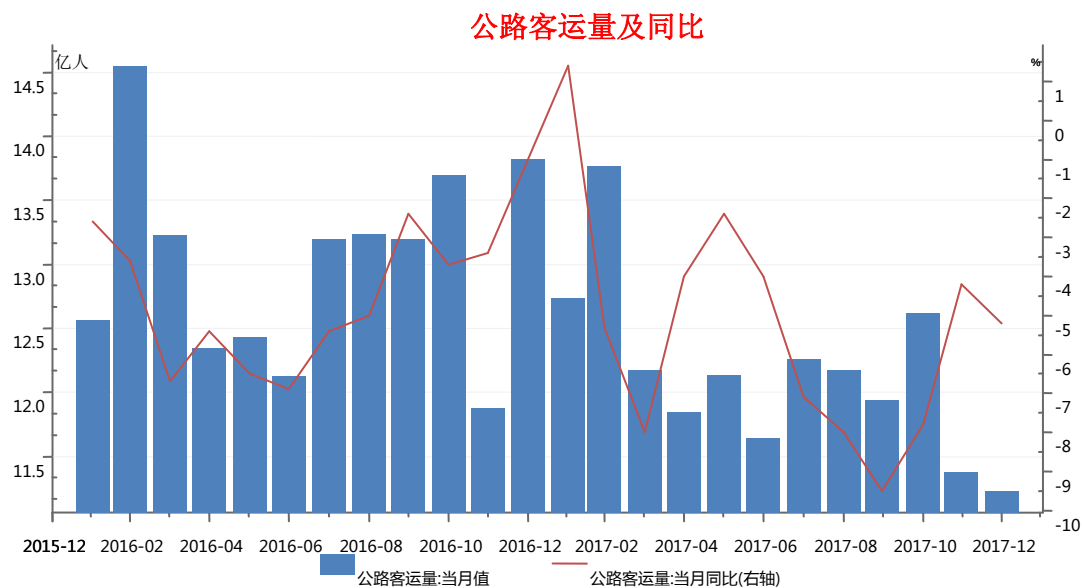
受董事会委托，现在我代表董事会向大会作 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此报告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随着交通运输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进一步深化，以及“四纵四横”高铁网的建成与高铁普及，消费升级下旅客出行选择更趋多元化，航空、高铁出行方式表现出强劲的消费属性，而共享经济下顺风车、网络租车的流行，以及私家车自驾的分流效应，使道路运输发送旅客人数的减少成为常态。但道路客运网络特有的高密度性、分布面的广泛性，以及灵活性和高渗透性，在短途客运和城镇末梢的支线运输服务方面仍占据优势。

根据《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7 年度全国公路旅客发送量为 145.9 亿人次，较上年下降 5.4%；累计完成旅客周转量 9,765.1 亿人公里，较上年下降 4.5%。而铁路和民航 2017 年度完成的旅客运输量分别较上年增长 9.6%与 13%；完成的旅客运输周转量分别较上年增长 7%和 13.5%。道路运输发送旅客量占旅客运输总量的比重已由 2016 年 81.41%下降至 78.82%；道路运输完成旅客运输周转量占旅客运输周转量的比重由 2016 年的 32.88%下降至 29.76%。

道路运输行业直面上述严峻经营形势，以及出行领域的新常态和新模式，处于转型升级、改革创新、提质增效的关键时期。



2017 年，公司坚持“三业并举、精益运营、成本管控、差异竞争”的经营方针，以转型升级、成本改善和人力资源效率提升为主线，加强道路运输与互联网的融合，拓展增值衍生服务，挖掘乘客需求，创新营销模式，强化子公司业务一体化协同，积极寻求旅游和物流业务投资机会，一系列深化改革和业务协同举措取得实效。

全年公司共完成客运量 7,395 万人，同比增长 10.28%（如剔除 2017 年新增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影响数与公交旅客运输量，公司 2017 年完成

的客运量较上年下降 1.18%);完成客运周转量 671,043 万人公里,同比增长 1.03%(如剔除 2017 年新增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影响数与公交旅客运输周转量,公司 2017 年完成的客运周转量较上年下降 7.58%)。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3,235.63 万元,较上年增长 8.28%;实现利润总额 14,162.47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5.1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 加快推进道路运输主业的转型升级

公司聚焦市场,优化结构调整,创新营销模式,通过“道路运输+互联网”引领,努力拓展增值服务,促进差异化竞争能力的提升,公司客运服务结构多元化已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武宁线、德兴至昌北机场的约租定制业务、共青城至南昌城际公交业务、通勤车服务、配载运输和联程、联运、联合、接驳运输等均已有序开展。短途班线已向公文化转型,德兴、峡江、金溪、黎川、万安、新干、乐平、武宁、瑞昌等班线已实施公文化改造。二级子公司贵溪长运公司成功入选交通运输部城乡一体化示范(县、市)第一批单位,并于 2017 年 4 月进行了文坊县镇村公交一体化改造;二级子公司余江长运公司亦已成功申报江西省交通厅 2017 年镇村公交发展试点。

(2) 围绕“三业并举”战略规划,道路运输、旅游、物流产业联动发展

2017 年,公司强化道路客运版块与旅游、物流业务间的协同协作,努力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和协同发展。

同时,公司以发展战略为导向,在充分做好项目投资前期研究和决策,重点关注审批流程和风险点的前提下,寻找旅游和物流产业新的投资投会,拓展新市场,通过运游结合以及道路客运和物流业务的互促互进,整合并延伸产业链条。

公司设立了二级子公司江西长运城际物流有限公司,积极推进城际间仓储配送市场的拓展。

旅游版块方面,公司积极加盟全国道路旅游集散中心,与浮梁县政府先后就景德镇古镇项目、沧溪风景区合作开发项目进行洽谈,并达成初步的合作框架意向。子公司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成立生态农业开发公司,注册“浮瑞”商标,引进

韩国白莲种植了八十余亩观赏莲花，另外自种近八十亩有机稻米并获得国家有机认证；子公司江西法水温泉有限公司亦开展了养生酒、养生茶的调试制作工作。生态旅游项目的培育和推广正在着力研究和实践当中。

（3）强化多地业务协同，促进协同能力提升

公司充分挖掘协同效应，进一步强化道路客运类业务全流程控制，形成公司内部对标机制的良性循环，提升公司经营绩效。2017 年公司优化完善了信息化管理体系架构，支撑多地子公司协同运营，促进子公司互动交流和协同效应的发挥，同时不断提升运营管理、站场服务操作、安全管理等各环节的标准化和精细化水平。

（4）持续落实成本改善

公司完善了以成本管控为核心的运营管理体系，深入挖潜，聚焦成本精细化管理，着力于指标优化和效能提升，切实增强全过程成本控制能力。公司优化生产服务流程，降低运营成本和期间费用，严格把控车辆和保险的集中采购，提高集中采购节约率。另外，公司不断优化融资策略，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推动成本管控向纵深开展。

（5）促进与互联网和柔性服务的深度融合, 推动服务品质升级

公司致力于借助“互联网+”实现信息共享和供需匹配，在现阶段的掌上购票、扫码上车等信息化技术手段的基础上努力构建客户关系管理、精确市场细分和合理定位，以旅客出行需求为导向进行服务结构的完善和车队、车站等线下资源的有效集聚，积极拓展新兴客运业务和运输衍生服务，有针对性地满足旅客多元化、个性化、定制化以及柔性化的服务，推动公司服务品质升级。

（6）融合站场物业和商业物业管理，挖掘旅客流量的边际效应

公司深入挖掘客运站场旅客流量的集散能，关注车站在道路客运业务转型时期的功能转换，努力提升站场商业附加值，尝试站场物业和商业物业融合管理，合理设置和布局站场商业物业，增加站场的商业功能。

商业物业出租方面，注重知名品牌商户的引进和现有办公租户、数码电子市场的稳定，南昌地区 2017 年物业租赁平均出租率达到 97.64 %。

（7）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促进劳动效率提升

公司结合母子公司管控体系的健全与改善，围绕人力资源管理模式的优化和人才队伍建设，探索劳动效率提升多样化手段，推进劳动用工、干部交流和薪酬分配等制度改革，开展员工综合能力评估和绩效考核，完善员工培训、干部轮岗和绩效传导，提升员工综合技能和多岗位适应能力，实施效率效益联动的薪酬激励机制，有效提升人力资源效率。

（8）严抓安全管理

公司切实贯彻落实道路运输安全生产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公司与各子公司签订了安全生产承诺书，子公司与其下属公司、部门、驾驶员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状，从上至下，层层落实安全责任；加强对安全管理执行力文化的宣传，引导员工树立安全责任意识，强化安全管理人员的培训和 GPS 安全监控管理，加大安全生产资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制定和修订完善了《子公司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考核办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暂行规定》、《营运车辆统一保险暂行规定》，建立了安全评估体系，公司安全管理规范有效。

2017年公司行车责任安全事故率为0.003次/车，责任安全事故伤人率为0.004人/车，责任安全事故死亡率为0.002人/车，与上年相比，公司上述安全生产关键指标均呈下降态势，且均优于交通运输部关于道路旅客运输一级资质标准企业的安全考核指标要求。

（9）强化内生动力，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2017年，公司从推进资源的优化配置入手，主动剥离闲置或低效资产，谋求和夯实公司发展后劲。

公司公开转让昌南客运站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等相关附属设施；全资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原屯溪汽车站用地及地上建筑物由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政府进行征收补偿。通过一系列瘦身和提质增效措施，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得到提升，公司内生发展动力得到增强。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832,356,345.48	2,615,677,446.05	8.28
营业成本	2,472,000,132.76	2,280,373,813.71	8.40
销售费用	19,834,444.47	13,408,250.47	47.93
管理费用	334,018,534.41	286,158,354.37	16.73
财务费用	123,212,405.91	101,894,917.36	2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184,347.31	411,135,263.07	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97,160.24	-221,205,726.6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93,346.25	147,854,965.01	-47.66
研发支出	0	0	0

2、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客运量 7,395 万人,完成客运周转量 671,043 万人公里,分别比去年同期增长 10.28%与 1.03%(如剔除 2017 年新增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影响数与公交旅客运输量、公交旅客运输周转量影响数,公司 2017 年完成的客运量较上年下降 1.18%;2017 年完成的客运周转量较上年下降 7.58%)。

公司主业道路旅客运输业务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4,741.62 万元,较上年减少 0.50%。

公司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在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受让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其 2017 年度全年道路客运收入计入公司合并报表;以及汽车销售、燃油销售收入和货运收入增加所致。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道路旅客运输	1,447,416,195.00	1,383,909,303.87	4.39	-0.50	2.39	减少 2.69 个百分点
道路货物运输	301,983,986.32	274,515,966.17	9.10	10.96	9.19	增加 1.48 个百分点
销售业务	698,144,931.74	650,770,076.44	6.79	26.31	22.80	增加 2.6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江西	2,339,924,662.28	2,197,822,635.21	6.07	9.80	10.05	减少 0.22 个百分点
安徽	170,217,788.06	140,462,820.59	17.48	-10.05	-12.44	增加 2.25 个百分点

3、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道路旅客运输	人工成本	419,991,948.57	16.99	364,394,726.03	12.50	15.26	
	燃料、修理、折旧等成本	613,850,835.49	24.83	629,841,470.93	21.61	-2.54	
	其他运输成本	350,066,519.81	14.16	357,421,590.02	12.26	-2.06	
货物运输	人工成本	13,562,429.84	0.55	14,851,085.96	0.51	-8.68	
	燃料、修理、折旧等成本	30,138,980.41	1.22	38,580,006.59	1.32	-21.88	
	其他运输成本	230,814,555.92	9.34	197,969,087.03	6.79	16.59	
销售业务	物料成本	650,770,076.44	26.33	529,962,621.73	18.18	22.80	
旅游业务	地陪等成本	18,599,644.68	0.75	23,727,502.85	0.81	-21.61	
租赁业务	人工成本		0.00	379,586.55	0.01	-100.00	
	其他成本		0.00	402,624.85	0.01	-100.00	
其他	其他成本	2,986,087.50	0.12	1,696,873.77	0.06	75.9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货物运输的其他运输成本主要系过路过桥费、轮胎费、保险费等。2017 年货运业务的其他运输成本上升，而人工成本和燃料、修理、折旧等成本下降，主要系子公司景德镇市恒达物流有限公司扩大第三方物流发包业务规模所致。

2、上表中销售业务指子公司的燃油销售、整车销售和润滑油销售业务，销售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加，主要系二级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和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汽车销售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3、租赁业务成本为零，主要系公司本期对主营业务进行了重分类调整，将租赁业务由主营业务类别调至其他业务类别。

4、公司其他业务主要指子公司的保理业务，2017 年其他业务成本较上年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保理业务增长所致。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7 年公司向前五名车辆供应商采购的合计金额为 22,877.81 万元，占公司年度车辆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84%。

供应厂商	采购金额（万元）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4,118.89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315.74
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	1,899.92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391.32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1,151.94
合计	22,877.81

4、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983.44	1,340.83	47.93
管理费用	33,401.85	28,615.84	16.73
财务费用	12,321.24	10,189.49	20.92
所得税	6,799.72	6,923.37	-1.79

注：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较上年新增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汽车销售费用 427.88 万元；二级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和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因汽车销售业务规模扩大增加汽车销售费用 266.32 万元。

5、现金流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18.43	41,113.53	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9.72	-22,120.5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9.33	14,785.50	-47.66

注：（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为 332,633.95 万元，主要系公司提供道路旅客运输服务和道路货运业务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量为 290,115.52 万元，是正常的经营活动所必须的各项支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3.42%。

（2）2017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动，主要系公司受让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等，使投资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以及公司本期支出南昌综合客运枢纽站建设项目、南昌西综合客运站 BT 建设项目和出租车服务中

心工程款，使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82 亿元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动，主要系公司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34 亿元，使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 明
货币资金	1,222,566,831.66	17.63	1,151,093,068.34	18.04	6.21	
应收账款	321,274,437.98	4.63	295,100,709.30	4.63	8.87	
预付账款	163,551,849.24	2.36	171,019,391.60	2.68	-4.37	
其他应收款	246,460,033.98	3.55	269,872,370.38	4.23	-8.68	
存货	90,804,009.82	1.31	65,164,384.92	1.02	39.35	见下附 说明
投资性房地产	68,547,621.94	0.99	72,082,334.05	1.13	-4.90	
长期股权投资	70,539,365.11	1.02	73,806,788.96	1.16	-4.43	
固定资产	2,518,128,100.72	36.31	2,576,400,204.17	40.39	-2.26	
在建工程	258,013,225.49	3.72	240,879,772.36	3.78	7.11	
固定资产清理	26,718.54	0.0004	468,331.57	0.01	-94.29	见下附 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	80,170,084.45	1.16	78,634,500.79	1.23	1.95	
短期借款	880,000,000.00	12.69	980,000,000.00	15.36	-10.20	
长期借款	282,100,000.00	4.07	335,030,000.00	5.25	-15.80	

注：(1) 存货较上年末增加，主要系公司二级子公司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和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增加商品车存货，以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较上年新增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增加存货净额 362.16 万元所致；

(2) 固定资产清理较上年末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的新建县老汽车站房屋建筑物已按照与新建县人民政府签订的《关于征收新建县汽车站（老汽车站）土地及房屋的协议》的约定，完成置换工作。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66,064.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8,600.179 万元，增加幅度为 785.04%。

(1) 2016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与资产出让方九江市交通运输局签署《江西省产权交易合同》，本公司以人民币 50,888.83 万元受让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17 年 1 月上述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成。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县内、县际、市际、省际班车客运及旅游包车、出租车客运、汽车租赁；普通货运；零担、大型物件、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站场、货运站场经营；汽车维修；汽车配件销售；机动车驾驶员及从业人员岗位培训等。

（2）2017 年 1 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3,060 万元与瑞金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钟安生、钟林生、刘瑞华共同出资设立瑞金长运交通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瑞金长运交通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公路旅客运输；客运站经营；货运站经营；公共汽车站场经营；城市公共运输；出租车客运；货物装卸；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等。

（3）2017 年 1 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670 万元与江西宜春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盛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67% 的股权，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互联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货运代理；日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票务代理；网上贸易代理；旅游信息咨询；汽车租赁；会务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

（4）2017 年 1 月，本公司以人民币 2000 万元对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至 7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92.86% 股权。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市际班车客运，省际班车客运，县内（旅游）包车客运，县际（旅游）包车客运，市际（旅游）包车客运，省际（旅游）包车客运（凭道路运输许可证经营）；物业管理（凭资质经营）；房屋租赁、广告等。

（5）2017 年 1 月，本公司以人民币 96 万元收购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其 0.20% 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99.96% 股权。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省际班车客运、市际班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道路旅客运输站等。

（6）2017 年 9 月，本公司对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金 550 万元，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55% 股权。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互联网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的设计、开发和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等。

（7）2017 年 10 月，本公司以经评估的部分资产对全资子公司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至 9000 万元，本公司仍持有其 100% 股权。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业务为：公路旅客运输；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停车场服务；汽车维修等。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66.67%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道路客、货运输，高速运输服务，货运配载、仓储，城市货运，修理配件销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23,174.83 万元，净资产为 6,696.83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325.67 万元。

(2)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长运公司注册资本 6480 万元，公司拥有其 6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道路运输、旅客行包、快件货运、停车站场服务、旅游服务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20,165.95 万元，净资产为 9,042.05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822.76 万元。

(3)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道路客运、停车站场、旅客行包、小件快运、汽车修理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11,726.37 万元，净资产为 6,094.57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526.39 万元。

(4)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99.28%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出租汽车、汽车租赁、汽车托管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总资产 12,346.04 万元，净资产为 4,606.19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33.37 万元。

(5)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50 万元，公司拥有其 76.92%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技贸交易场地租赁、承办科技产品展示会、专利产品交易、科技成果转让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总资产 1,174.09 万元，净资产为 1,084.38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44.54 万元。

(6)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出租客运、旅游客运、高速客运、客运站经营、停车场经营、旅客行包、小件快运、物流服务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黄山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16,877.05 万元，净资产为 7,940.34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01.48 万元。

(7)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运输、出租汽车客运、高速客运、客运站经营、货运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15,906.05 万元，净资产为 6,210.24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771.95 万元。

(8)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县内班车客运。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3,873.21 万元，净资产为 1,985.47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40.01 万元。

(9)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公路旅客运输；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停车场服务；汽车维修等。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15,798.66 万元，净资产为 9,132.87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71.60 万元。

(10)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自有房出租、物业管理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总资产 206.52 万元，净资产为 206.25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0.56 万元。

(11)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一类整车修理、大中型客车整车修理、大型货车整车修理、小型车整车修理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 12,830.67 万元，净资产为 9,504.70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568.98 万元。

(12)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92.86%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仓储、汽车维修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49,282.59 万元，净资产为 15,580.48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659.98 万元。

(13)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汽车配件及轮胎销售、停车服务、国内贸易、货物装卸、物业管理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30,889.06 万元，净资产为 9,031.07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02.88 万元。

(14)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330.05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公共交通客运业务、物业管理。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新

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6,282.20 万元，净资产为 3,896.47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45.85 万元。

(15)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20.93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公共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出租客运。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20,048.65 万元，净资产为 2,657.61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31.88 万元。

(16)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16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旅游客运、城市出租车客运、城市公共汽车客运、汽车站经营服务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38,720.31 万元，净资产为 19,026.30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968.88 万元。

(17)鄱阳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鄱阳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保险兼业代理、汽车配件、摩托车销售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鄱阳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总资产 12,697.53 万元，净资产为 4,393.63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863.74 万元。

(18) 江西省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省鹰潭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6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99.96%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保险兼业代理、汽车配件、摩托车销售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鹰潭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22,361.31 万元，净资产为 7,938.85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609.37 万元。

(19) 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会展服务、国内贸易；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总资产 150.77 万元，净资产为 142.79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3.53 万元。

(20) 江西长运龙头岗综合枢纽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龙头岗综合枢纽物流基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货物信息咨询服务、货物仓储（危险化学品除外）、货物装卸搬运、陆路国际货运代理业务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龙头岗综合枢纽物流基地有限公司总资产 4,954.18 万元，净资产为 4,954.18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7.87 万元。

(21) 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一类汽车维修，汽车技术开发，贸易信息咨询，汽车租赁，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汽车装饰批发，零售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资产 1,025.97 万元，净资产为 748.30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2.49 万元。

(22)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2,530.55 万元，净资产为 1,278.81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954.20 万元。

(23)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8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公共客运、城市公交客运、一类汽车维修、制作发布广告、房屋租赁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12,543.22 万元，净资产为 2,735.27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95.64 万元。

(24)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车载终端设备、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通信产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配件的研发、销售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266.44 万元，净资产为 179.68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0.08 万元。

(25) 德兴市华能长运有限公司

德兴市华能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9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市际班车客运、省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德兴市华能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1,320.25 万元，净资产为 1,090.49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06.45 万元。

(26)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公路客货运输；汽车租赁；洗车、停车服务；广告发布代理；汽车配件销售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1,440.41 万元，净资产为 10,653.10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280.90 万元。

(27) 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城际）公共客运、城市出租车经营、道路客运、汽车维修；汽车租赁；汽车零配件销售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15,450.19 万元，净资产为 4,465.90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99.18 万元。

(28) 江西全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全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电气设备及汽车零配件销售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全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 16,952.31 万元，净资产为 6,674.59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615.20 万元。

(29)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1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5%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普通货物运输，集装箱运输。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 21,097.02 万元，净资产为 7,721.30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805.78 万元。

(30)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6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及城乡公交客运、农村客运、班车客运、旅客客运、包车客运、出租车客运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婺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3,000.57 万元，净资产为 2,982.86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0.15 万元。

(31) 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

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4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63.5%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餐饮、住宿、洗浴、旅游、会展、停车洗车、洗衣服务、日用品销售、票务服务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总资产 13,564.67 万元，净资产为 13,218.57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372.52 万元。

(32) 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907.8164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财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物流、供应链管理；供应链管理咨询；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15,165.19 万元，净资产为 2,915.06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167.11 万元。

(33) 瑞金长运交通有限公司

瑞金长运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公路旅客运输；客运站经营；货运站经营；公共汽车站场经营；城市公共运输；出租车客运；货物装卸；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瑞金长运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4,319.17 万元，净资产为 4,304.38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44.38 万元。

（34）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993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县内、县际、市际、省际班车客运及旅游包车、出租车客运、汽车租赁；普通货运；零担、大型物件、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站场、货运站场经营；汽车维修；汽车配件销售；机动车驾驶员及从业人员岗位培训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92,155.12 万元，净资产为 55,275.91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297.30 万元。

（35）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67%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互联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货运代理；日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票务代理；网上贸易代理；旅游信息咨询；汽车租赁；会务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1,183.15 万元，净资产为 675.65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94.35 万元。

（36）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5%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互联网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的设计、开发和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等。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997.34 万元，净资产为 997.34 万元，2017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2.66 万元。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1、道路旅客运输行业发展趋势

道路旅客运输是满足人民群众出行刚需的基础性服务行业。在国民经济增长、出行需求升级的大背景下，高速发展的高铁网络、私家车自驾、以及互联网租车、拼车等对道路客运产生分流，但具有价格优势和方便快捷的道路客运的基础性“兜底”作用依然明显。在短途客运市场，道路运输的覆盖面和灵活性仍占据优势。

2017 年度全国公路旅客发送量为 145.9 亿人次，同比下降 5.4%；累计完成旅客周转量 9,765.1 亿人公里，同比下降 4.5%。自 2013 年起，道路运输发送旅客量和旅客周

转量占比一路下跌，公路客运量占比已由 2012 年的 93.48%下降至 2017 年的 78.82%；公路运输周转量占比由 2012 年的 55.35%下降至 2017 年的 29.76%。

经济新常态和行业新业态下，道路客运行业直面挑战和机遇，进入转型升级的攻坚期。

综合运输体系的新格局将促使道路客运经营向短途客运和对接客运等细分市场回归，融合班车客运和包车客运技术经济优势的新型体验式服务产品正在兴起，对安全性、舒适性和环保更加注重。道路客运企业在空间策略下必须找准定位，立足基础性、衔接性和兼容性，充分发挥道路客运自身的便捷性和机动性比较优势，实施与其他运输方式的有效衔接和差异化竞争策略。

根据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互联网+”道路客运的发展模式将给行业格局带来重大变化。道路运输企业将大力促进大数据发展应用，深化政府与企业间协作，以智慧客运实现道路客运行业的信息化升级，而具有规模化、集约化、网络化特征的道路客运龙头骨干企业的形成，将成为行业发展方向。

2、道路货运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7 年全国公路货物运输累计完成货运量 368 亿吨，比上年增长 10.1%，在货物运输总量的占比为 76.76%；实现货物运输周转量 66,712.5 亿吨公里，比上年增长 9.2%，在货物运输周转总量的占比为 34.01%。

物流业是融合运输、仓储、货代、信息等产业的复合型服务业。在我国经济平稳增长、结构优化的背景下，物流行业总体需求处于稳定增长态势。

我国物流业已逐步进入向现代物流转型的新阶段，现代物流是统筹考虑制造、运输、销售等市场情况，对信息、运输、仓储、库存、装卸搬运等物流活动采取集成式管理，从而形成一条完整的供应链，以尽可能低的物流总成本，为客户提供多功能、一体化的增值服务。

当前，物流业大力推进降本增效，提升服务水平。国家发改委发布了《营造良好市场环境推动交通物流融合发展实施方案》，以及五部委联合发布的《商贸物流发展“十三五”规划》与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均明确要求提高物流综合效率效益，降低物流成本，

推动交通物流融合发展。物流业处于降本增效的转型期，而物联网技术推动物流业的信息化、标准化和智能化，提升物流运行效率，将推动现代物流业的快速发展。

3、旅游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显示，2017 年全年我国国内游客 50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12.8%，国内旅游收入 45,661 亿元，增长 15.9%。入境游客 13,948 万人次，增长 0.8%。国际旅游收入 1,234 亿美元，增长 2.9%。国内居民出境 14,273 万人次，增长 5.6%。

随着中央促旅政策和国家旅游局“治旅方略”等红利政策的出台和推动,我国旅游消费和旅游经济保持稳步增长。十三五期间，预计城乡居民出游人数年均增长 10%左右，旅游总收入年均增长 11%以上，到 2020 年，旅游市场总规模达到 67 亿人次，旅游业总收入达到 7 万亿元。旅游业在未来一段时间仍是匹配消费升级的热点产业。

（二）公司发展战略

开拓创新，促进与移动互联网的深度融合，推进公司信息化、网络化运营和集约化、规模化发展，整合优势资源，优化产业结构，积极实施“道路客运、物流、旅游三业并举，互联互通”的转型升级。

（三）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将围绕“三业并举、改革创新、多地协同、成本变革”的经营方针，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创新业务产品，强化业务协同，夯实精细化管理基础，固化成本费用削减成果，推进重点战略项目落地，强化公司综合竞争力。

2018 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267,941 万元，营业成本控制在 235,981 万元以内。

为保证上述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在 2018 年拟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着力在道路客运细分市场扩大服务外延，加强与其他运输方式的协同联动，挖掘增值业务和衍生业务增长潜力；

2、推动道路客运、物流、旅游产业联动发展，加快资源整合力度，做好公司重点项目落地工作；

3、积极践行改革创新，拓展城乡客运一体化市场空间和新兴客运业务，切实推进道路客运业务的转型升级；

4、强化道路客运业务的多地协同，充分挖掘协同效应；

5、促进公司业务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推进移动互联时代道路客运、货运业务的信息化升级；

6、深挖成本改善潜力点，确保降本增效措施落实到位；

7、完善战略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战略管控能力和战略执行能力；

8、加强战略谋划，完善道路客运、旅游和物流业务布局，力争战略性项目取得突破；

9、优化组织架构和管理效能，完善向下管控模式和能力建设；

10、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控体系；

11、深化和完善公司品牌建设，提升公司品牌价值；

12、加强人才建设，完善绩效考核、分配、激励机制。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和市场风险

随着高速铁路网建设和运营的快速发展，中国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已形成新的运行格局，进入各种运输方式融合交汇、统筹发展的新阶段，加上私家车以及网络租车、约车的普及，道路客运企业面临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道路运输行业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期，企业生存和发展空间进一步压缩。

对此，公司采用差异化竞争策略和信息化战略，丰富和优化服务产品结构，以旅客出行需求为导向进行流程再造，开拓新兴客运业务，探索运输增值衍生服务，加强精细化管控力度，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促使公司提质增效和稳健经营。

2、资产整合风险

公司在实施转型升级以及整合产业链过程中，亟需进行资源的有效整合和资产的优化配置，但在资产整合过程中可能存在未能达到整合预期、未能达成业务、营销、管理等方面协同效益的风险。

公司围绕发展战略，在清晰定位、详实尽调和价值评估的基础上进行整合目标的选择，建立科学的项目筛选体系和目标评价体系，注重有效的产权整合、管理整合和业

务整合，促使向心力的形成。同时公司着力于重大战略项目的追踪、推进和监督，推动公司战略投资能力的建设。

3、财务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4.1%，整体负债水平偏高。另外，公司因并购形成的商誉为 30,554.22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 4.39%，如果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预测不能达到预期，可能存在商誉减值风险，并给公司当年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大存量资产的盘活力度，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同时支持子公司全面开展业务创新与拓展、收益管理和成本控制工作，全面增强子公司管控和成本削减；另外，公司将积极优化融资结构，逐步实现长、短期融资结构的合理化，控制债务融资规模，从而降低资产负债率。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调整及执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组织实施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37,064,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111,92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确定派息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8 月 15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7 年 8 月 16 日，派息对象为截止 2017 年 8 月 15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上述分红派息工作已实施完毕。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	---------------	------------------	--------------	-------------	--------------------------	----------------------

					润	利润的比率 (%)
2017 年	0	0.30	0	7,111,920	20,351,377.90	34.95
2016 年	0	0.30	0	7,111,920	-97,636,711.18	--
2015 年	0	1.00	0	23,706,400	77,137,029.29	30.73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之二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代表监事会向大会作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一、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四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2017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八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增补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对公司 2017 年度的工作，监事会认为：

1、公司监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重大决策、内部控制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在履行决策程序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上述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司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严格募集资金管理。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一致，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4、报告期内，公司在江西省南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转让昌南客运站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等相关附属设施，上述资产转让是通过江西省南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实施的产权交易，交易决策和运作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资产转让交易价格不合理、内幕交易或损害股东权益造成资产流失的行为。

5、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交易公平，定价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6、监事会审阅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完整，公司内部控制制基本健全并执行有效，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的审计意见如下：江西长运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之三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公司 2017 度财务决算情况

（一）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主审注册会计师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公司 2017 年末合并财务状况

经审计确认，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693,533.47 万元，比年初增加 55,618.56 万元，增加了 8.7%；负债总额 513,739.26 万元，比年初增加 52,388.74 万元，增长了 11.4%；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794.21 万元，比年初增加 8,943.10 万元，增加了 5.23%；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872.76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92.29 万元，增长了 0.85%。

（三）公司 2017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

经审计确认，2017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总收入 283,235.6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1,667.89 万元，增长了 8.3%；营业利润 9,289.34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了 34,984.57 万元；利润总额 14,162.47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了 14,833.37 万元；净利润 7,362.74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了 14,957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035.14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了 11,798.81 万元。

（四）公司 2017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

经审计确认，2017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18.4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404.91 万元，增长了 3.4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9.72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了 19,469.14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9.33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7,046.16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68.05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了 25,110.36 万元。

(五) 公司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经测算，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 74.08%，比年初的 72.32%，增长了 1.76 个百分点；2017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收益率为 1.4%。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行业优秀值	行业良好值	行业平均值
净资产收益率	1.5%	-6.70%	4.3	3.5	2.2
总资产报酬率	4.01%	1.69%	3.7	2.6	1.5
盈余现金保障倍数	5.77	-5.41	16.7	10.4	2.7
成本费用利润率	5.73%	-0.23	9.0	5.9	2.4
总资产周转率	0.38	0.38	1.0	0.7	0.5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1.24	1.35	3.7	3.0	0.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8.17	10.87	37.3	24.7	13.6
资产负债率	74.08%	72.32%	55%	60%	65%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12.02%	17.18%	16.1	12.3	5.5
速动比率	56.53%	79.74%	118	103.6	79.1
已获利息倍数	2.13	0.94	3.5	2.7	2.1

注：相关财务指标行业优秀值、良好值、平均值源自国务院国资委统计评价局颁布的《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2017)》大型道路运输企业的相关数据；按照 2003 年《统计上大中型企业划分办法》（暂行）标准，公司属大型交通运输企业；

二、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将积极应对市场竞争，通过加大并购力度等措施，实现公司规模扩张，增加市场占有率。同时开展挖潜降耗，强化各子公司协同效应，提高市场竞争能力。2018 年度公司预计主要业绩指标如下：

项 目	2017 年度实际 (万元)	2018 年度预算 (万元)	增加额 (万元)
营业收入	283,235.63	267,941.29	-15,394.34
营业成本	247,200.01	235,981.05	-11,218.96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之四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0,351,377.90 元，2017 年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为-5,138,656.66 元，加上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293,527,255.98 元，扣除 2017 年 8 月已实施的利润分配 7,111,920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81,276,679.32 元。

公司拟定的 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7,111,920 元（含税）。当年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4.95%，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之五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年度报告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原文披露，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由于年度报告内容较多，各位股东欲了解详细内容请参阅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或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也可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查阅。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之六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在 2017 年度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年度报告期间工作指引》要求，现将独立董事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刘学尧先生：1947 年出生，本科学历、教授。曾任安徽省政府办公厅调研室副主任、安徽省委办公厅秘书、新华社安徽分社总经理、安徽省蚌埠市委副书记、上海大学社会经济规划发展研究院副院长等职。2013 年 6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彭中天先生：1963 年出生，工商管理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科瑞集团监事会主席、北京科瑞天诚投资公司监事长、北京大学产业与文化研究所理事长、江西省社科院特约研究员、北京科技大学企业与产业发展研究所副所长、北京雅昌文化公司顾问、江西省文联顾问，2011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敬民女士：1956 年出生，经济学学士、会计学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河北经贸大学教师、河北光大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副所长）、天津外国语大学教师等职。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彭润中先生：195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获经济学博士学位，教授。历任原地矿部江西省地质测试中心总工程师办主任、江西财经大学基建处副处长、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区域项目处处长等职，先后在荷兰、伊朗、美国等研究机构工作并承担大量国际

经济技术合作项目。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亚太财经与发展学院）教授，研究生导师；中国财政学会绩效研究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2017 年 1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均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及其附属企业任职，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也不存在其他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17年度，公司共召开十次董事会会议，刘学尧独立董事、马敬民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全部会议，彭中天独立董事自2011年7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为9次，已亲自出席全部9次会议；彭润中独立董事自2017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为1次，已亲自出席1次会议。

2017年度，公司共召开四次股东大会，刘学尧独立董事出席全部会议，彭中天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次数为2次，马敬民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彭润中独立董事自2017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年度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为0次。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学尧		10	10	8	0	0	否	4
彭中天		9	9	8	0	0	否	2
马敬民		10	10	8	0	0	否	0
彭润中		1	1	1	0	0	否	0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战略委员会工作会议二次、审计委员会工作会议七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会议二次、提名委员会工作会议二次、预算委员会工作会议二次，我们三名独立董事均按照各自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职参加了上述会议，对会议的各项议题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依据各人专业角度分别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我们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我们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2、现场考察

我们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调研。2017年1月20日，我们听取了公司关于2016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投、融资活动等重大事项的情况汇报，以及公司2016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并到公司客运枢纽站场及部分子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

3、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向我们通报公司生产经营和行业最新情况、对外投资进展等；我们也持续关注媒体有关公司报道、公司经营管理和投融资情况，以及行业政策变化对公司影响等。关于董事会决策事项，公司均提供了比较全面和详尽的会议资料，重大事项均进行了事前沟通，较好地支持和配合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对公司拟投资设立江西运达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拟投资设立江西运达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时，关联董事按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拟投资设立江西运达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有利于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1、对外担保

我们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证监发[2003]56 文规定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和决策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1)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我们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其全资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和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对被担保对象具有绝对控制权，且被担保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为保证其全资公司资金筹措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程序符合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我们对公司《关于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和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2) 关于为子公司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委托服务协议提供保证事项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委托服务协议提供保证，有利于支持其拓展线上资源与业务，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目前运营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完全履约能力，公司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对外担保的程序符合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2、资金占用

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3年4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134万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5,113.87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共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32,455.06万元，2017年度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3,430.74万元。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一致，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明确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和薪酬考核制度，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紧密挂钩，从绩效目标的确定、日常薪酬管理、绩效评价、绩效结果与薪酬挂钩等机制均按照规范的流程运作。

2017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经审计的公司2016年主要经营目标和财务指标的完成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情况，从财务、市场与客户、内部运营、学习与成长四个维度进行了以平衡计分卡为核心的绩效考核。考评在基本年薪、绩效年薪的确定、经济责任考核、管理责任考核及年薪总额的确定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进行。考核的过程和薪酬的确定体现了对高管人员的激励与约束作用，同时相关人员在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也申请了回避表决，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对《关于确定公司董事与高管人员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增补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人员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增补彭润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增补李宝常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拥有相关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同意彭润中先生和李宝常先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7 年 1 月 21 日，公司披露 2016 年度业绩预减公告，预计 2016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15 年同期 7713.7 万元相比将减少 80%-90%。

2017 年 3 月 22 日，公司披露 业绩预告更正公告，预计 2016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700 万元左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6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763.67 万元。

公司上述业绩预告事项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和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兼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予以了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我们对改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拟聘任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在审议《关于改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

构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认可。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改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7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费用共计 109万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在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763.67万元的情况下,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7,111,920元(含税)(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我们认为:“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发展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未来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和股东投资回报的诉求,并兼顾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基础上制定的。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及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分红规划》的要求,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有利于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因此,我们对《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切实履行《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分红规划》中关于2015年度至2017年度的现金分红承诺。

2015年度公司以现金分配的利润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30.73%;2016年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为-49,507,863.60元,加上2016年年初未分配利润366,741,519.58,扣除2016年7月已实施的利润分配23,706,400元,2016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3,527,255.98元。

公司2016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7,06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7,111,92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2017年度拟定的利润方案为：拟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7,111,920元（含税）。当年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4.95%，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控股股东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年11月17日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上述承诺长期有效。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正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7年度共发布临时公告五十七份，定期公告四份，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根据《企业内部基本规范》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实施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公司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公司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和预算五个专业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二次会议，对公司道路客运主业实施转型升级的进展情况总结探讨，并对公司通过挂牌方式公开转让昌南客运站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等相关附属设施项目进行了审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七次会议，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并审议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对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提出了专业建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管理层应持续强化成本改善，并建议公司优化融资策略和债务结构，加强内控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二次会议，对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绩效考评，依据考评结果确定年度薪酬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对公司拟增补的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进行了审核。

报告期内，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共召开二次会议，检查了公司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审议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通过了公司 2018 年预算编报工作时间安排。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7年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职工作，忠实履行职责，认真、谨慎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18年，我们将继续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和相关治理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持续提升履职能力，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刘学尧、马敬民、彭中天、彭润中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之七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分红规划 (2018年度至2020年度)

一、股东回报规划的原则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增加公司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

二、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1、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

作为以道路旅客运输为主业的上市公司，公司持续优化服务结构和服务质量，强化成本管控和安全管理，推进主业的转型升级。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实施稳定的现金红利分配政策。但近年来，随着“四纵四横”高铁网的建成与高铁普及，以及私家车自驾、网络租车、约车的分流效应，道路客运行业面临极其严峻的经营和市场环境，生存空间受到挤压。

公司制定分红政策时，需要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在考虑股东回报规划时，公司需要维持适当的留存收益比例，确保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和投资发展，并最终实现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从而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

2、股东要求和意愿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将充分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实现稳定现金收入预期的要求和意愿，既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投资者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期望，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将主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3、融资成本

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主要是通过股权融资、债权融资和利润留存方式。留存收益较股权融资或债权融资，筹资成本低，限制条件较少，财务负担和风险都较小。公司制定现金股利分红规划时，适当保证留存收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现时利益。

4、现金流状况

公司制定分红规划时，需综合考虑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资产整合计划和补充流动资金的需求，从而适当平衡股利分配和留存收益比例，保证在维持稳定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剩余资金流能够满足正常业务发展和资本性支出需要，以确保公司的可持续盈利能力和未来对股东的更持续、稳定回报。

5、 发展所处阶段

公司一直致力于提升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抗市场风险能力，努力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公司综合行业发展前景、市场未来态势、股东意见、公司现金流等因素，制定合理的股东回报政策。以增强社会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

三、分红规划的具体方案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的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3、 股利分配顺序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4、 股利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符合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5、 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最低比例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这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发放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如下：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董事会提出包含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6、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除满足前款条件外，若公司利润增长快速，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公司可以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7、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

公司当年用于分配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当年实际发展情况和需要，主要用于保证公司正常开展经营业务所需的营运资金，用于合理业务扩张所需的投资以及其他特殊情况下的需求，具体使用计划安排、原则由董事会根据当年公司发展计划和公司发展目标拟定。

8、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公司进行股利分配时，应当由公司董事会先制定分配方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董事会拟定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议案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外部董事、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议案的，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经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及时予以披露。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

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说明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就此发表独立意见。

9、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决策程序与机制

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10、股利分配方案的实施时间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11、公司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公司利润分配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四、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至2020年）分红规划

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未来三年（2018年至2020），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此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如果未来三年内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之八

**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费用共计 109 万元，聘期一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中国证监会、财政部颁发的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的中介机构，该事务所执业经验丰富，勤勉尽责，在审计工作中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在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特提议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费用共计 109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79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之九

关于子公司开展公交票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并提供差额补足及流动性支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子公司开展公交票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提供差额补足及流动性支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项目概述

为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拓宽融资渠道，丰富创新融资模式，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以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吉安市吉泰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将其在一定期限内合法拥有的公交经营收费权项下公交票款（包括但不限于现金票款、公交 IC 卡票款和金融公交 IC 卡票款（若有））应收款项转让给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或“计划管理人”）设立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进行资产证券化融资。本公司拟担任资产服务机构，并提供差额补足及流动性支持。

本资产支持计划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主要内容

1、原始权益人：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吉安市吉泰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拟作为原始权益人。

2、基础资产：专项计划基础资产为原始权益人合法拥有的公交经营收费权项下公交票款（包括但不限于现金票款、公交 IC 卡票款和金融公交 IC 卡票款（若有））应收款项。

- 3、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公司存量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 4、融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以本次专项计划实际成立时的规模为准）。
- 5、发行期限：不超过 8 年（专项计划实际存续期限可能根据专项计划文件的约定调整）。
- 6、发行利率：本次专项计划优先级产品发行利率需根据发行时的市场环境而定。
- 7、发行结构：专项计划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将分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拟申请在证券交易场所挂牌交易。
- 8、发行对象：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主体根据项目需要认购并持有。
- 9、增信方式
 - （1）本公司作为差额补足义务人为专项计划税费及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产品本息偿付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具体事宜由本公司签署的差额补足承诺函进行约定。
 - （2）本公司作为流动性支持方为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对原始权益人的正常经营承诺提供流动性资金支持义务，具体事宜由本公司签署的流动性支持承诺函约定。

三、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主要参与方介绍

本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广州证券作为专项计划管理人/销售机构、公司子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本公司作为专项计划的资产服务机构和专项计划差额补足义务人、流动性支持方。

（一）专项计划管理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 20 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注册资本：536,045.6852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融券；机构证券自营投资服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限证券公司）；证券经纪；证券承销和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

（二）专项计划的原始权益人：

1、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延生

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9 日

注册资本：3330.05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长青南路 198 号

经营范围：城市公共交通客运业务、道路客运业务、市际包车业务、县际包车客运业务、对外租车业务；经营性汽车充换电设施服务；物业管理；公交车身广告、站台广告、站牌广告、户外广告；二类汽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志刚

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30 日

注册资本：4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瓷都大道 1251 号

经营范围：城市（城际）公共客运、城市出租车经营、道路客运、汽车维修（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汽车租赁；汽车零配件销售；广告设计、制作、发布。

3、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星华

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1820.93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长岗南路 61 号

经营范围：城市公共汽车客运；出租汽车客运（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室内外装饰装修设计服务；电动汽车充换电服务；县内班车客运，县际班车客运，道路旅客运输站（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汽车检验服务；汽车维修服务。

4、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云根

成立日期：2014 年 4 月 28 日

注册资本：28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鹰潭市龙虎山大道东侧 46 号路北侧

经营范围：城区公交客运，城际公交客运，一类汽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制作发布广告，房屋租赁，市际包车客运，经营性汽车充换电设施服务。

5、吉安市吉泰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传智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1 日

注册资本：4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长岗南路 61 号

经营范围：城市公共汽车客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 年 7 月 29 日）

（三）差额补足义务人/资产服务机构/流动性支持方：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四、本次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授权事宜

为顺利完成本次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办理本次资产证券化发行及存续期间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市场条件、政策环境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修订、调整上述资产证券化的融资方案和担保方案（如需）；
- 2、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签署、修改与上述项目有关的必要文件；
- 3、选聘上述项目涉及的相关中介机构并与其签署相关的聘用协议或服务协议；
- 4、办理与上述项目发行和存续期间有关的其他必要事宜。
- 5、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五、本次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项目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证券化是股权融资、债券融资之外的另一种融资形式，减少银行信贷政策对公司的影响，可成为公司现有融资方式的有益补充。公司开展公交票款应收款项资产证券化，可以加快资金周转、拓宽融资渠道，有利于公司业务更好的开展。本项目的实施，能够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改善资产负债结构。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